

证券代码：920810

证券简称：春光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（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），结合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对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：

一、重要声明

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上市公司监管相关要求，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、评价其有效性、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根据 2025 年新修订《公司法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，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，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原监事会职权，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。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、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，内部审计机构独立履行监督职责，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提供保障。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要求。

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，促进实现发展战略。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，且受内部环境、宏观政策、行业监管、市场环境等因素持续变化影响，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。公司将持续动态优化内部控制体系，及时应对各类变化，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，为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。

二、内部控制评价结论

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,结合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实际,截至评价基准日,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董事会认为,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相关监管要求,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,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符合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相关规定。

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,经全面排查与评价,截至评价基准日,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,各项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科学合理、运行有效,能够有效防范非财务领域重大风险,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有力支撑。

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(2025年12月31日)至本报告发出日之间,未发生任何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重大事项,本次评价结论具有持续性和有效性。

公司已建立覆盖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、全业务、全流程的内部控制体系,内部控制设计贴合公司经营实际与监管要求,运行高效有序,能够有效防范各类重大风险,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、稳健经营,切实维护投资者及全体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,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监管相关要求,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

(一)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

本次内部控制评价严格遵循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及相关监管要求,坚持全面性、重要性、客观性、独立性、适应性原则,评价范围覆盖公司及合并范围内所有子公司,涵盖公司层面与业务流程层面全部主要业务和事项,重点关注行业高风险领域,经全面核查确认,本次评价范围无重大遗漏,完全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——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》对评价范围的披露要求,确保评价工作的全面性与严谨性。

纳入本次评价范围的主要内容包括内部控制五大要素，即内部环境、风险评估、控制活动、信息与沟通、内部监督，具体覆盖发展战略、组织架构、人力资源、社会责任、企业文化、资金活动、采购业务、资产管理、销售业务、技术研发、财务报告、合同管理、信息系统、信息披露、内部审计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投资、对外担保等全部核心业务和事项，实现内部控制评价无死角、全覆盖。

本次评价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：市场竞争与销售风险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、研发创新与技术迭代风险、资金流动性风险、应收账款回收风险、成本管控风险、信息系统安全风险、合规运营风险、关联交易合规风险等，针对上述高风险领域实施专项评价，确保对重大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评价全面、深入、到位，有效防范各类重大风险隐患。

1、内部环境

内部环境是公司内部控制的基础，公司严格按照 2025 年新修订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相关监管规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要求，持续优化内部环境，完善治理机制，规范管理流程，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奠定坚实基础。

公司治理：公司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建立健全了股东会、董事会、高级管理层权责清晰、有效制衡、协同运作的公司治理结构。根据 2025 年新修订《公司法》及相关监管规定，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，其中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原监事会职权，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规范履职、各司其职、协同配合，为公司规范决策、稳健经营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发展战略：公司立足核心业务领域，秉持“创新驱动、稳健经营、合规发展”的理念，紧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、宏观政策导向及公司经营实际，制定并持续优化中长期发展战略。2025 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发展战略规划，稳步推进产品结构升级、市场布局拓展、技术创新突破及产能优化提升，相关重大战略举措均履行了董事会决策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要求。公司建立战略实施跟踪与复盘机制，定期对战略实施情况进行评估，根据内外部环境

境变化动态调整战略部署，确保发展战略与公司实际、监管要求及行业趋势保持一致，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。

组织架构：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及监管要求，合理设置职能部门及业务单元，明确各部门、各岗位的职责权限、工作流程及协作机制，形成了分工明确、协同高效、相互监督的组织架构体系，确保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有序推进。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，对涉及资金、采购、销售、财务等关键岗位进行明确分工，杜绝一人多岗引发的风险隐患。2025年度，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及管理优化需求，对部分组织架构进行了适度调整，进一步理顺管理流程、提升运营效率，确保组织架构与公司经营规模、业务范围及监管要求相适应，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提供组织保障。

人力资源：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，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了员工聘用、培训、考核、薪酬、晋升、退出等全流程人力资源管理制度，形成了科学规范、公平公正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。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，加大核心人才、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力度，完善员工培训体系，提升员工专业素养与合规意识。同时，公司建立健全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，将员工履职情况、合规表现与薪酬、晋升挂钩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责任心，打造了一支专业、高效、合规的员工队伍，为公司规范运营、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支撑。

社会责任：公司坚持“合规经营、诚信自律、回报社会”的经营理念，在追求自身发展的同时，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严格遵守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、劳动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切实维护员工、客户、供应商及社会公众的合法权益。2025年度，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确保生产经营安全；注重环境保护，推进绿色生产，减少环境影响；保障员工合法权益，完善员工福利体系，加强员工职业健康保护；积极参与公益事业，践行企业社会责任，树立了良好的上市公司形象。

企业文化：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培育与建设，结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，培育形成了“合规、诚信、创新、协作”的核心价值观，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日常经营管理全过程。公司通过内部培训、文化宣传、主题活动等多种形式，传递合规经营、诚信履职的理念，强化员工的风险意识、责任意识和合规意识，增强团队

凝聚力与向心力。2025 年度，公司持续深化企业文化建设，推动企业文化与业务工作、内部控制深度融合，引导全体员工自觉遵守内部控制制度，践行核心价值观，为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。

2、风险评估

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了常态化、规范化的风险识别、评估与应对机制，全面防范各类重大风险，确保公司经营稳健。

风险识别：公司建立多渠道、全方位的风险识别体系，结合行业特点、经营实际及监管要求，定期组织各部门、各业务单元开展风险排查工作，全面收集内外部风险信息。内部风险重点识别组织架构、人力资源、资金活动、采购销售、研发生产等业务环节的潜在风险；外部风险重点关注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市场竞争、原材料价格、技术迭代等方面的变化带来的风险。

风险评估：公司建立科学的风险评估机制，成立风险评估工作小组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统筹监督，高级管理层牵头组织，各部门协同参与，按照“风险发生可能性、影响程度”两个核心维度，对识别出的各类风险进行分级评估，明确风险等级（重大风险、较大风险、一般风险、低风险），形成风险评估报告，为风险应对提供科学依据。2025 年度，公司定期开展全面风险评估工作，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，及时更新风险评估结果，确保风险评估与公司经营实际、行业趋势及监管要求相适应。

风险应对：针对风险评估识别出的各类风险，公司结合风险等级及自身经营实际，制定了针对性的风险应对策略和防控措施，建立健全风险应对机制，明确责任部门、责任人和完成时限，确保各类风险可控、在控。对于重大、重要风险，公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，制定专项防控方案，定期跟踪防控效果，及时调整优化应对措施；对于一般风险，明确管控责任，强化日常监督，防范风险扩大。同时，公司建立风险应对复盘机制，定期对风险应对情况进行评估，持续优化风险应对策略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。

3、控制活动

公司围绕核心业务环节，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了完善的控制活动体系，明确控制目标、控制流程和控制措施，严格执行授权审批、不相容岗位分离、会计系统控制等控制要求，确保各项业务活动规范有序开展，有效防范各类业务风险。

授权审批控制：公司建立健全了分级授权审批制度，明确各层级授权审批权限、范围和程序，严格按照授权范围履行审批职责，杜绝越权审批、擅自审批等情况。对于重大资金支出、对外投资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，严格履行董事会、股东会决策程序，确保决策合规、科学、审慎；对于日常经营管理中的一般事项，按照分级授权原则，由相关负责人履行审批职责，确保审批流程规范、高效。

不相容岗位分离控制：公司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，对涉及资金收付、采购销售、存货管理、财务核算、合同审批等关键环节，明确不相容岗位，实行岗位分离、相互监督、相互制约，杜绝一人多岗引发的风险隐患。同时，公司建立岗位轮换制度，对关键岗位人员定期进行岗位轮换，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，防范岗位风险。

各核心业务环节控制

销售与收款控制：公司建立健全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，规范客户准入、合同签订、发货管理、收款管理及应收账款管控等全流程工作。规范销售合同审批流程，确保合同合法合规、条款明确；严格执行发货审核制度，确保发货与合同一致、手续齐全；建立健全应收账款跟踪管理机制，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，定期开展应收账款对账，确保资金及时回收，有效防范收款风险。

采购与付款控制：公司制定规范的采购内部控制制度，对采购申请、供应商管理、采购谈判、招标比价、合同签订、货物验收、付款审批等环节进行严格管控。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，规范供应商准入、评估与退出机制，确保供应商资质合法、信誉良好；严格执行采购申请与审批流程，规范采购谈判、招标比价流程，确保采购价格合理、采购物资质量合格；严格执行货物验收制度，确保验收与采购合同、送货单一致；规范付款审批流程，严格审核付款依据，确保付款合法合规、及时准确，防范采购与付款风险。

生产与存货控制：公司建立健全生产与存货内部控制制度，全面规范生产计划制定、生产过程管控、产品质量检验、存货收发存管理、存货盘点与处置等环节工作。合理制定生产计划，结合市场需求与产能情况，确保生产计划科学合理；强化生产过程管控，严格执行生产工艺标准，加强产品质量检验，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；规范存货收发存流程，建立存货台账，严格执行存货出入库审核制度，确保存货账实相符；定期开展存货盘点工作，及时发现并处理存货盘盈、盘亏等情况，加强存货保管，确保存货资产安全，提升存货周转效率。

资金管理控制：公司高度重视资金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内部控制体系，严格管控资金筹集、资金使用、资金监控各环节。合理确定融资规模与融资方式，优化融资结构，严格履行融资决策程序，维护良好的银企关系，确保资金筹集合法合规、成本可控；建立严格的资金审批制度，重大资金支出履行董事会、股东会决策程序，日常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授权审批流程执行，加强资金使用跟踪与监控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；建立资金对账制度，定期与银行对账，确保资金账实相符，保障资金安全。

财务报告控制：公司严格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，规范会计核算、账务处理、报表编制、信息披露等环节工作。加强会计基础工作，确保会计核算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；严格执行财务报表编制与审核流程，确保财务报表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监管要求；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、公平地披露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，确保投资者及利益相关方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关联交易、对外投资、对外担保控制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定，建立健全关联交易、对外投资、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制度，规范相关决策与执行流程。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批程序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及时披露关联交易相关信息，防范关联交易风险；对外投资严格履行决策程序，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调研与评估，加强投资后续管理，确保投资安全与收益；对外担保严格执行审批程序，明确担保额度与担保范围，加强担保后续监控，防范担保风险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4、信息与沟通

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信息与沟通体系，确保内部信息传递畅通、外部信息沟通规范，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提供信息保障。

内部信息传递：公司建立畅通、规范的内部信息传递机制，依托信息化管理系统，实现业务数据、财务数据、管理数据的整合与共享，确保内部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完整传递。建立健全内部信息传递流程，明确信息传递的责任主体、传递方式和传递时限，通过部门例会、工作汇报、专题会议、信息化系统等多种渠道，实现各部门、各岗位之间的信息沟通顺畅。同时，公司建立信息反馈机制，鼓励员工反馈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与建议，及时处理并反馈处理结果，确保内部信息传递高效、有序。

外部信息沟通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外部信息沟通机制，确保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。公司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工作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审批流程，及时披露公司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等相关信息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。同时，公司加强与投资者、供应商、客户、监管机构、中介机构等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，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，及时回应投资者疑问，协调解决合作过程中的相关问题，维护良好的外部关系，提升公司公信力。

信息系统管理：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，建立健全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制度，规范信息系统开发、上线、运行、维护、升级等各环节工作。加强信息系统安全管理，建立信息安全防护体系，防范信息泄露、系统故障等风险；定期对信息系统进行维护与升级，确保信息系统稳定运行，满足公司经营管理与内部控制的需求；加强信息系统数据管理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为内部信息传递与外部信息披露提供可靠支撑。

5、内部监督

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，建立健全内部监督体系，明确监督责任、监督流程和监督措施，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，及时发现并整改内部控制存在的不足，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。

内部审计监督：公司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，保障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权威性。内部审计机构配备专业的审计人员，制定详细的年度审计计划，按照审计方案开展财务收支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、专项审计(含高风险领域专项审计)、子公司管控审计等工作，及时发现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，提出针对性的整改建议，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，形成审计闭环。2025年度，内部审计机构严格履行监督职责，有效发挥了内部审计的监督、评价与改进作用，为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：根据2025年新修订《公司法》及相关监管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权，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与实施进行监督。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，审议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文件，监督内部审计机构履职情况，检查内部控制整改落实情况，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估，提出优化建议，确保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完善、有效运行。

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监督：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机制，每年定期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由高级管理层牵头，各部门协同参与，按照既定的评价标准与流程，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全面、客观、审慎的评价。评价过程中，采用多种方法收集评价证据，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优化事项进行梳理汇总，形成自我评价报告，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、董事会审议。公司高度重视自我评价结果的应用，针对评价中发现的优化事项，及时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责任主体、整改措施与完成时限，实施闭环管理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。

(二)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

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，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，分为重大缺陷、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。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、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，结合公司规模、行业特征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，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，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，在定性判断标准与以前年度基本保持一致的情

况下，对定量标准根据公司规模，参考行业情况进行了修订，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：

1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

(1) 定量标准

①重要性水平标准

财务指标(合并/母公司/子公司)	重要性水平
总资产	0.5%
净利润	5.0%

②财务报告定量标准

财务指标(合并/母公司/子公司)	重要性水平
≥整体重要性水平	重大缺陷
占整体重要性比例的 20%-100%	重要缺陷
<整体重要性水平的 20%	一般缺陷

(2) 定性标准

缺陷分类	定性标准
重大缺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发现公司管理层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； ②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，并未加以改正； ③ 内部控制环境无效； ④ 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； ⑤ 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； ⑥ 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不是由公司首先发现的； ⑦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。

重要缺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，整改不全面，不彻底； ② 内部控制环境不完善； ③ 会计计量不及时、不准确，造成信息滞后或信息错误； ④ 财务制度存在严重缺陷。
一般缺陷	① 其他与财务报告有关内部控制缺陷。

2、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

(1) 定量标准

缺陷分类	直接财产损失	定性标准
重大缺陷	1000 万元以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； ② 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； ③ 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。
重要缺陷	500-1000 万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，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； ② 被媒体曝光且产生负面影响。
一般缺陷	500 万元以下	① 受到省级（含省级）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。

(2) 定性标准

缺陷分类	定性标准
重大缺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； ②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； ③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； ④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； ⑤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，涉及面广； ⑥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；

	⑦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。
重要缺陷	①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； ②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； ③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，形成损失； ④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； 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，波及局部区域； ⑥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； ⑦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。
一般缺陷	①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； ② 违反内部规章，但未形成损失； ③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； ④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，但影响不大； ⑤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； ⑥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； ⑦ 存在其他缺陷。

（三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

缺陷认定情况：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，经公司全面、细致的内部控制评价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评价基准日），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、重要缺陷，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、重要缺陷，内部控制体系整体运行有效。

一般缺陷及优化事项整改情况：本次评价过程中，针对日常运营及内部控制执行中发现的一些细节性、一般性优化事项，公司已及时梳理汇总，逐项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责任部门、整改措施与完成时限，实施闭环管理，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，提升了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。

后续改进计划：公司将持续强化内部控制建设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长效优化机制，常态化开展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工作，密切关注内外部环境变化、行业发展趋势及监管要求更新，及时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与业务流程；加强员工内控培训，提升员工合规意识与内控执行能力；强化内部审计监督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，及时发现并整改内部控制存在的不足，不断提升内部控制规范化水平，为公司规范运作、稳健经营提供坚实保障。

公司将持续重视内部控制建设，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，强化内控执行与监督，切实防范各类重大风险，保障公司规范、稳健、可持续发展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。

辽宁春光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